

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

第一条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。其中必修课部分（包括公共基础课、专业课）必须修完全部课程及教学环节并获得相应学分；选修课部分（包括限定选修课、专业选修课）应按要求选修并获得规定的学分。不同专业方向的课程学分不能互相替代。

第二条 学生不能参加未办理选课手续的课程的学习和考核；选课后未在规定时间办理退选手续而无故不参加课程学习和考核者，该课程成绩记为不通过或按缺考处理，并记载在成绩单中，不能取得相应学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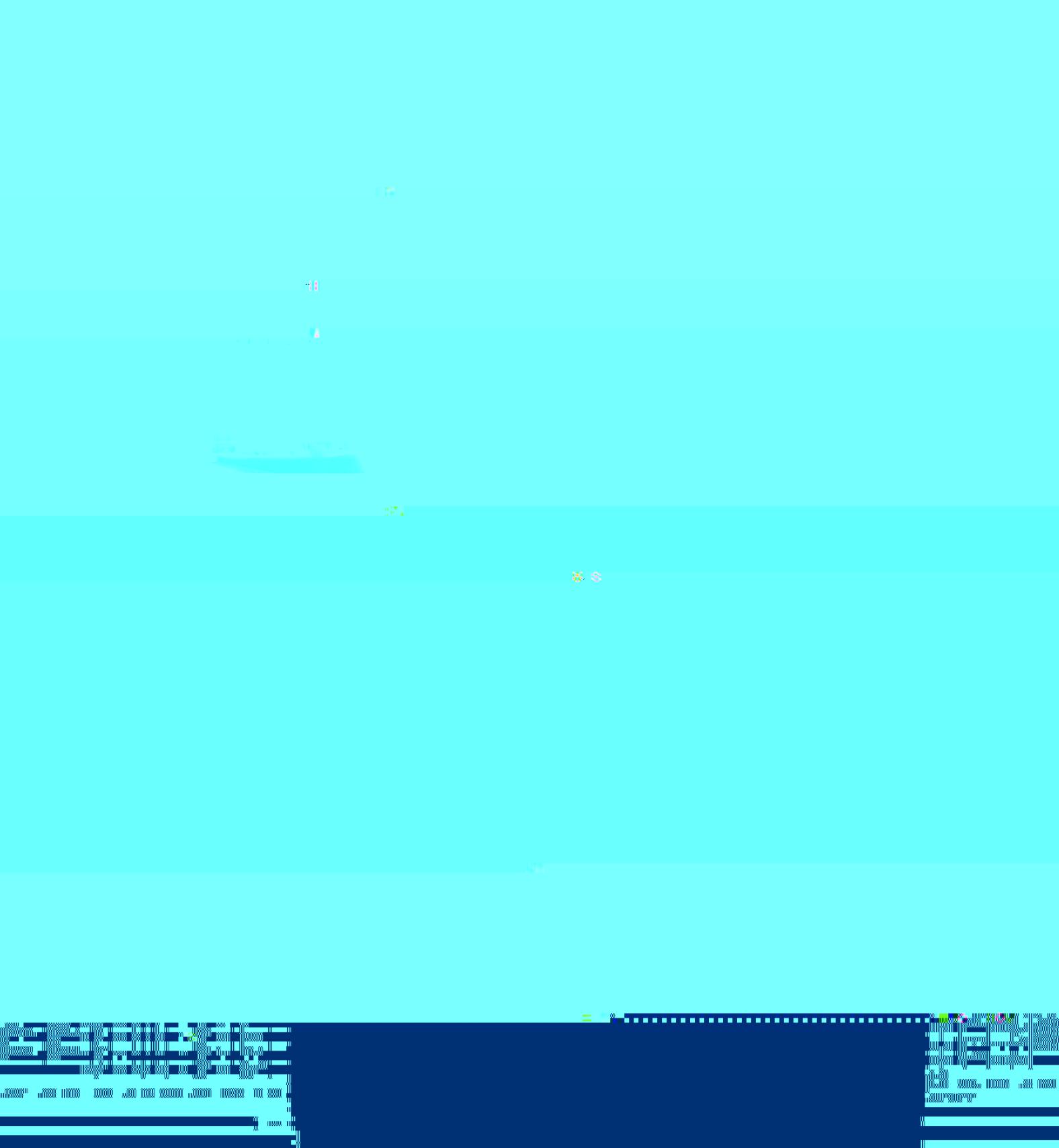
第三条 如所选课程为纯理论性，学生必须按教务处下达的课表在指定的时间、地点上课。未经办理手续而擅自转移课堂，不能获得该门课的学分。

第四条 如所选课程为含部分网络授课课程，学生必须按照教务处下达到的网上授课学术纪律要求上

退选后，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处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。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第十二名 选课流程



5.2.2 通过插入到优课课件后台

在优课课件后台，我们可以通过“插入”功能，将制作好的微课插入到课件中。

插入到优课课件后台的步骤如下：

1. 在优课课件后台，进入“插入”模块。

2. 在“插入”模块中，选择“插入微课”。

3. 在弹出的对话框中，选择要插入的微课，并设置插入位置。

4. 点击“确定”，即可将微课插入到课件中。

插入到优课课件后台的微课，可以在课件中进行编辑、修改和删除。

插入到优课课件后台的微课，可以在课件中进行编辑、修改和删除。